

浙江国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一季度 财务报表的公告

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浙江国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应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客观上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

一、延期披露的具体原因、主要影响事项及程度

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现场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和审计进度较以往正常年度明显延后，未能如期完成必要的审计工作，尚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受此情况影响，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的编制、审计工作预计无法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

二、审计进展情况

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目前已获取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相关财务数据，已完成审计风险评估与审计计划阶段工作，对部分重要科目执行了分析性程序，并开始实施银行函证跟函、往来函证、记账凭证及原始单据检查等细节测试，各项审计工作和审计程序正在有序执行中。

三、预计披露时间

对无法按期披露财务报表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我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公司将加紧推进报表编制和审计工作进程。经沟通确认，在后续不出现严重影响审计工作进度且无法合理预见的情况下，审计机构拟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前出具 2019 年审计报告及 2020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公司拟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前进行公开披露。

公司承诺不存在影响债券偿付本息的能力的情形和风险，本次延期不影响我公司正常运营，我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等相关公告中约定时间及方式完成派息及到期兑付工作。



特此公告。

企业联系人：吴方浩东

联系方式： 0571-63962182

浙江国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7日

